

台州市建科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年产7000吨改性高分子材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7月9日，台州市建科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根据《台州市建科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年产7000吨改性高分子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承诺备案书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形成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台州市建科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租赁台州市恒昌铜业有限公司厂房，位于台州湾新区三甲街道海丰路1889号，实施年产7000吨改性高分子材料项目。该项目已在台州市台州湾新区审批与投资服务局立项，项目代码为“2106-331083-07-02-942306”。

本项目劳动定员30人，企业实行单班工作制（熔挤流水线工作时间为24h），年生产天数为300天。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11月，企业委托浙江杜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编制《台州市建科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年产7000吨改性高分子材料项目环境影响降级登记表》，2021年11月10日通过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台州湾新区（高新区）分局的备案审批，备案审批文号为台环建备（新）--2021025。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60万元，占总投资20%。

#####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7000吨改性高分子材料，本次验收为环保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更情况

注塑机较环评减少3台，本项目性质、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平面布置、生产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均与环评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真空抽气系统冷却水、冷却塔冷却水、水旋塔废液及生活污水。真空抽气系统冷却水定期清捞浮油，循环使用不外排；冷却塔冷却水定期清捞沉渣，循环使用不外排；更换下的水旋塔废液作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纳管标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称量、投料和搅拌粉尘、破碎粉尘、挤出熔融废气、风冷废气、注塑检验废气。

称量、投料和搅拌粉尘产生量较少，不做定量分析，企业车间设置换气风扇，加强车间通风；破碎设置单独密闭车间；熔融挤出废气经上吸风罩收集后通过“冷凝+水旋塔+除雾器+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15m高排气筒排放；注塑检验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处理后15m高排气筒排放；。

### (三) 噪声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为各类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项目夜间不产生噪声。

## 四、环境保护设施监测结果

### 1、污染防治设施处理效率情况

根据验收期间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状况，验收监测期间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注塑检验废气）对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为71.9~72.2%；冷却+水旋塔+除雾器+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熔融挤出废气）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87.4~88.2%。

### 2、污染物监测结果

####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两周期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和pH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相关标准；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 (2) 废气

有组织废气达标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注塑检验废气、熔融挤出废气排气筒非甲烷总烃排放可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中的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达标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各测点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中的排放限值。

#### (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要求。

####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浙环发[2009]76号）中的有关规定要求；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符合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及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

#### (5) 排放总量

本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 六、验收结论

台州市建科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年产7000吨改性高分子材料建设项目基本落实了“三同时”的相关要求，主要环保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废气和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处置符合相关要求，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认为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 2、进一步完善车间废气收集工作，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定期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维护，确保废气处理设施达到较好的处理效果。
- 3、定期检测高噪声源设备使用情况，确保高噪声源设备正常使用，并不断完善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
- 4、建立长效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制定环境安全风险自查制度，按着企业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的相关信息。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台州市建科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年产7000吨改性高分子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验收工作组（签字）：  


袁进委 俞其 张永

张勇 郑景斗 杨林

限公  
★  
州

台州市建科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5日



台州市建科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年产 7000 吨改性高分子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电话号码	职称/职务	备注
1	陈琼	台州市建科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332603197111153111	13586039108		验收组长
2	张洪生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33262119740100016	15852699191		专家
3	俞亚喜	台州市环保局	330226198207120952	13665795033		专家
4	顾益友	台州市环保局	332602197712168691	15586176552		专家
5	张勇	台州市环保局环境工程队	330802199208086177	1910621154		
6	郑梁研	台州市永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3102319770226016	15955554802		
7	朱明松	浙江社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30221198508015161	15867692595		
8						
9						
10						
11						
12						

